

國民 文獻 分類 編續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政治
卷

81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民國文獻類編續編

民國文獻類編續編

政治
卷
81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第八一冊目錄

中國國民黨指導下之政治成績統計(二十一年一月份)	中央統計處編	中央統計處,	一
一九三二年出版			
中國國民黨指導下之政治成績統計(二十一年二月份)	中央統計處編	中央統計處,	一
一九三二年出版			三
中國國民黨指導下之政治成績統計(二十一年三月份)	中央統計處編	中央統計處,	三
一九三二年出版			五
中國國民黨指導下之政治成績統計(二十一年四月份)	中央統計處編	中央統計處,	六
一九三二年出版			七
中國國民黨指導下之政治成績統計(二十一年五月份)	中央統計處編	中央統計處,	九
一九三二年出版			九
中國國民黨指導下之政治成績統計(二十一年六月份)	中央統計處編	中央統計處,	一
一九三二年出版			三
中國國民黨指導下之政治成績統計(二十一年七月份)	中央統計處編	中央統計處,	一
一九三二年出版			三

中國國民黨指導下之政治成績統計(二十一年七月份) 中央統計處編 中央統計處,

一九三二年出版 二〇三

中國國民黨指導下之政治成績統計(二十一年八月份) 中央統計處編 中央統計處,

一九三二年出版 二三九

中國國民黨指導下之政治成績統計(二十一年九月份) 中央統計處編 中央統計處,

一九三二年出版 二八一

中國國民黨指導下之政治成績統計(二十一年十月份) 中央統計處編 中央統計處,

一九三二年出版 三三一

中國國民黨指導下之政治成績統計(二十一年十一月份) 中央統計處編 中央統計處,

一九三二年出版 三五九

中國國民黨指導下之政治成績統計(二十一年十二月份) 中央統計處編 中央統計處,

一九三二年出版 三九九

之下導指黨民國國中

言十統績成治政

份月一年一十二

編纂書十統中

政治成績統計(一月份)目錄

序

編輯例言

概說

行政

內政

內政部
警察委員會
振興委員會

外交

外交部

軍政

海軍部
軍政部
陸軍部

財政

財政部(暫缺)

實業

實業部

教育

教育部

交通

交通部

建設

農林部
交通委員會
建設委員會
農林委員會

立法

立法院

司法

司法院
司法部

考試

考試委員會

監察

監察院

主計

國民政府主計處(暫缺)

序

國民政府自成立以來，於今五稔，所有設施經過，類多以建設為前提。願以施政事項，經緯萬端，非可一蹴而致，於是見諸事實者，有已次第推行，有經周密計劃，如無概括之觀察，難資參考之贊助。本處有鑒及此，在十八年已編有「國民政府建都南京後各項革新興建設」一書[※]對於各省市政府，亦經彙集材料根據其新建設之事蹟，分別製為統計。嗣後將各院部會施政成績，逐月刊行統計報告。至十九年及二十年終二十年國民政府每月施政成績統計彙刊^一，其間一切施政概況，皆可瞭如指掌。茲展積舊案，每月仍刊行政治成績統計一冊。至相當時期，再行彙集成編，並證之於黨的決議案及宣言，以視其進行已至若何程度，庶幾中央施政，有所參考，而民衆望治之心，得所藉慰焉。

中央統計處主任吳大鈞謹識

編輯例言

一、本館材料，係根據國民政府各院

部處會經送之一月份工作摘要編

製。

一、本編分類，以工作性質為主。每

類工作項下，分別各主辦機關名

稱，以昭嚴實。

一、本編編校，不無謬誤之處，尚希

閱者指正。

概說

I 行政

(一)內政 民政方面：肇慶江浙等十省現任縣長資格，分別呈請任免。核定浙江蕭山等六縣縣界，均經呈准備案。依照國籍法計可外入歸化者十四人，編入國籍者一人，喪失國籍者十八。法令之審核，有河南省保衛團常備隊編制條例等二件；法令之解釋，有各縣場公所與公安局劃分事權辦法等五件。禮俗方面：褒揚蘇省東台縣孝子，表彰閩省熱心公益人民。通令厲行節約，以期改變奢糜積習。保護各地孔廟及名勝。土地方面：根據四全大會通過之確定國民生計實施方案，切實進行各項水利工程。統計方面：製就農民生活田租額數生產概況總表三張，證請辦理各縣土地面積荒地等九種統計。

蒙藏方面：會同中央政治學校妥籌救濟東蒙學生失學辦法。保護西康及青海學生入中大肄業。津貼中大蒙藏班西康學生三十五人經費。

禁烟方面：考核各省市禁烟成績。呈請撤銷安徽特種處。查辦各地方私運烟土案二件。緝製禁烟統計表五種。

振務方面：撥發各處振款五起。發放首都冬振棉衣。本月收入之振款利息約五千零六十八元，支出振款約二萬六千零六十七元，合上月移存計結存振款及利息約六萬一千二百九十八

元。各處請速損品免費免稅者十一次。

(二)外交 關於中日事件：青島日僑暴動及日軍轟炸北寧路案，均經提出嚴重抗議。日艦艦長排登案，已由福建省政府審酌了結。關於倭僑事件：電請湘、鄂、閩、三省府設法營救被擄外僑。救濟日、法、墨三處僑胞。

(三)軍政 軍事訓練方面：去歲考取留英學生三名，本月送入英國武爾維處陸軍軍官學校肄業。積極訓練中央軍校，武漢分校，步炮兩專校學員。規定高中以上學校實彈射擊辦法五項。籌設軍事政治訓練研究班。書籍之翻譯：計編撰與範令類八種，參考書類三種，總譯參考書類五種。

陸軍方面：擬訂陸軍兵役法草案。試製通信鳥車。檢驗公民所發明之飛雷及自製飛機。准予設立天津北平製呢廠分廠處。公布修正軍需品倉庫規程編制。

海軍方面：繼續製造廣海平海兩軍艦。江寧海富兩砲艇業已安放龍骨。籌擬製飛機六架。實行海軍建設方案，辦理海防。機戰舉行會操。剔除赤匪海盜。令建第三號船塢。編輯海軍大事記。

(四)實業 農林礦方面：草擬調查全國土壤計畫。籌設農作物病虫害防治所。草擬整理及建造全國有森林計畫。令山東省主管機關繪具淄博一帶煤鐵礦區位置關係圖。工商業方面：決定於三年內完成國立鋼鐵廠一切工程。改定中央機器製造廠廠址

。擬具五年宏敞計劃。着手調查全國重要工商區域之勞工狀況及工會組織。

(五)教育 高等教育：擬定維持國立各校經費治標治本辦法。派員觀察上海私立各藝術專校。核發自費留學證書二十一份。中等教育：編訂職業學校學生實習及訓練標準。中等學校之核準備案者八校，華僑小學立案者五校。社會教育：分擬普通設立民衆教育館計劃。改進黨已設立之民衆教育館。核發捐資與學獎狀五件，呈請國府明令嘉獎者十四案。教科圖書之審定：准予審定者一種，准予發行者十五種。

(六)交通 電政方面：籌設張家口電台。添設沙縣電報局。核結電報報費。修理桿線四起，業已完工者三處，在籌修中者一處。郵政方面：開辦儲金局所三十七處，定期儲金局所十處。航政方面：核發船舶圖籍證書一百六十七張，輪船執照十七張，船員證書二十張。

鐵道方面：關於財務：飭墊庚庚料款到期利息二千磅。函滬福公司續墊盪清欠款。電交通銀行拒絕提取滬分行北甯路存款。關於業務：規定各代售客票處所，不得再扣鐵路客票振災加價佣金。煤運暫停加價，自二月一日起，再展期三個月。洽商修建西北國道。添建京滬車站行李儲藏室。關於聯運：劃一各路訂定貨物運價制度。

(七)建設 電氣方面：進行修配下關廠江邊進水管。着手安置京浦

通江電纜。核發民營電氣公司執照三件。處理民電糾紛案五件。解釋電業法規疑義案二件。擬訂及修正電氣法規二件。水利方面：查勘龍潭樓震間灌漑事項。續辦美寮打灌漑工程。鑛業方面：長鑛本月份產量，增至一萬八千噸。成立長鑛農場。淮鎮工務及業務，律有進展。編製鑛業統計圖表七種。導淮方面：設計及核算三件。派員赴淮陰籌備地形測量。第一第二第三測量隊堤防測量成績十件。各水文測量站施測流量四十一次，試驗含沙量二十四次。

陵園管理方面：各種工程二十三件，均在進行中。

II 立法

(一)法規 第一百七十七次常會議決之法律案，有中央古物保管委員會組織條例等三件。

(二)編譯及統計 書籍及法制之編譯，共十五種，由外國文譯成中文者十四種，計英文四，法文三，德文三，日文四，由中文譯成法文者一種。關於統計，業已編製完竣者三種，尚在編製中者二十二種。

III 司法

(一)司法行政 積極整頓官常，檢舉辦事不力人員。議設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擬具司法官任用暫行條例。籌辦司法行政公報，一月份已編竣發行。解釋各種法令二十四件。

(二)司法審判 根據約法第九條，提議裁撤各省臨時軍法會審機關

，以免抵觸。擬追認湖南各縣臨時司法機關審判效力，經轉呈國府核示。

(三)案件之受理 本月受理之民事案，舊受新受二七六件，已結四〇三件，未結二三三件。刑事案，舊受新受一五三〇件。已結二五二件，未結二七八件。

IV 考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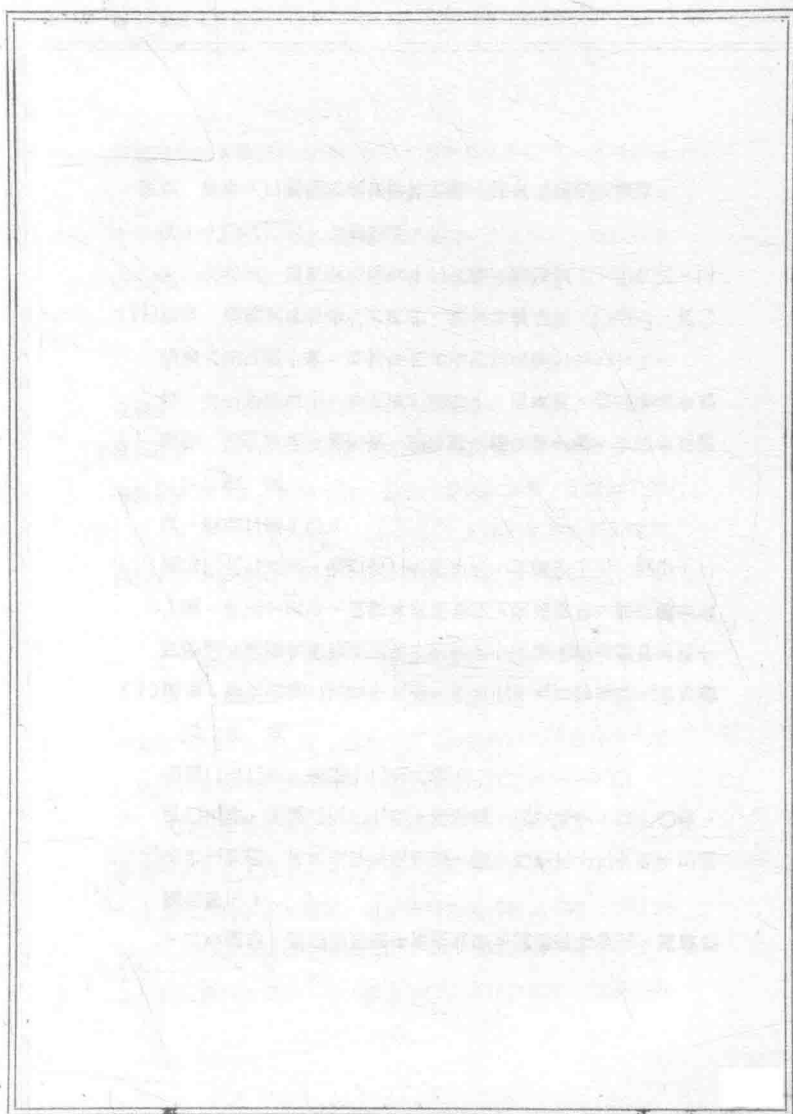
(一)銓敘 審查俸給二百五十九案，內共三千九百零五員，均經飭司登記。公務員初次登記者一千零九十八員。審查諸師案四十一案，共五十五員，均核與條例相符，分別給卹。甄別現任公務員三六二九人，合格者二八四七人，計簡任一三，薦任三二四，委任二五一〇。

V 監察

(一)監察 繼續彈劾不法官吏，提請國府懲戒者七案，計司法院秘書一市土地局長一，省財政特派員一，縣長四。派員分赴各地密查人民控案一件，行文京內外各機關查復之案七十案。

(二)雜計 審核支府命令六八四件，共支府數七六，〇三九，六〇八，六八元。核銷支出經費一二六件，核銷數一，一六六，三六二，〇八五元，均無剔除。

附註 尙有二機關因卷宗移存行部一時未及編送故暫缺



內政部
 禁烟委員會
 振務委員會

(甲)民政—內政部

事項
 訓練地方行政人員

(1) 重慶山東省行政人員訓練所各班學員自開學起訓練至經考
 請簡放修政事行政送部補發(2) 密察河南省地方行政人員訓練
 所第二期畢業證書轉呈行政院核備案
 選照第十三次國務會議議決之縣長任期查辦查辦查辦查辦
 豫閩贛三省十省現任縣長任期查辦查辦查辦查辦查辦查辦查辦
 免

核定縣界

浙江省宣統初定諸山富陽湯溪遂昌吳興崇德等六縣界域均經核
 議呈准備案

變更國籍

依照國籍法正許可外人歸化者十四人輸入國籍者一人本國人
 喪失國籍者十人均經分別註銷填發許可證查并登報公布
 (1) 重慶河南有保護團常備隊訓練條例及考核縣長與保衛團指
 導辦法(2) 解釋坊長選舉法、區自治法、縣組織法施行法、
 鄉鎮自治施行法、各縣區公所與公安局劃分事務辦法等疑

法令之審核及解釋

(乙)禮俗—內政部

事項
 辦理喪葬

(1) 區區魏孝可風風報香江蘇省府轉接東台縣支學子具領(2)
 頒給發享一牌匾填發得證書查國有所轉發以表彰熱心公益人
 民

改良風俗

通令廳行節約培養元氣
 (1) 通令各省以此政廳防風加意保護孔廟(2) 查南京市政府及
 重慶縣廳保護五台山莊周墳古蹟

保護孔廟及古蹟

內政

政